

海林市林业和草原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1
一、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4
三、人员构成	4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4
二、收入决算表	6
三、支出决算表	7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1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2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2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2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3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17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7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8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18
十、机关运行经费执行情况说明	错误! 未定义书签。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18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19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9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五部分 附录	2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按照《中共海林市委办公室、海林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海林市林业和草原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海办发〔2019〕53号），海林市林业和草原局主要职责为：

一、负责林业（含重点国有林区，下同）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监督管理。组织实施国家、省、牡市林业和草原及其生态保护修复的政策、规划、标准，研究拟定我市有关规范性文件并贯彻实施。配合省开展森林、草原、湿地、荒漠和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动态监测与评价。

二、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保护修复和造林绿化工作。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重点生态保护修复工程，指导公益林和商品林的培育，指导、监督全民义务植树工作。指导林业和草原有害生物防治、检疫工作。承担林业和草原应对气候变化的相关工作。

三、负责森林、草原、湿地资源的监督管理。组织编制并监督执行全市森林采伐限额。负责林地管理，研究拟订我市相关规划方案并组织实施国家、省林地保护利用规划，承担公益林划定和管理工作。负责草原禁牧、草畜平衡和草原生态修复治理工作，监督管理草原的开发利用。组织实施湿地生态保护修复工作，落实国家、省湿地保护规划，拟订相关地方保护规划、标准并贯彻实施，监督管理湿地的开发利用。

四、负责监督管理荒漠化防治工作。组织开展荒漠调查，组织拟

订防沙治沙及沙化土地封禁保护区建设规划，拟订相关地方标准，监督管理沙化土地的开发利用，组织沙尘暴灾害预测预报和应急处置。

五、负责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组织开展陆生野生动植物资源调查，指导陆生野生动植物的救护繁育、栖息地恢复发展、疫源疫病监测，监督管理陆生野生动植物猎捕或采集、驯养繁殖或培植、经营利用，按分工监督管理野生动植物进出口。

六、负责监督管理各类自然保护地。拟订各类自然保护地规划和相关地方标准。负责本市自然保护地设立、规划、建设和特许经营等工作，按照权限提出新建、调整各类自然保护地的建议并按程序报批。负责生物多样性保护相关工作。

七、负责推进林业和草原改革相关工作。组织实施国家、省集体林权制度、国有林场、重点国有林区、草原等重大改革方案。研究拟订相关改革办法并贯彻实施。落实国家、省农林业发展和维护林业经营者合法权益的政策措施，研究拟订我市相关政策办法并组织实施。指导农村林地承包经营工作。开展退耕(牧)还林还草，负责天然林保护工作。

八、落实国家、省林业和草原资源优化配置及木材利用政策，研究拟订我市相关政策规定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林产品质量监督。

九、指导国有林场基本建设和发展，组织林木种子、草种种质资源普查，组织建立种质资源库，负责良种选育推广，管理林木种苗、草种生产经营行为，监管林木种苗、草种质量。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生物种质资源、转基因生物安全、植物新品种保护。

十、负责落实综合防灾减灾规划相关要求，组织编制森林和草原

火灾防治规划和防护标准并指导实施，指导开展防火巡护、火源管理、防火设施建设等工作。组织指导国有林场林区和草原开展宣传教育、监测预警、督促检查等防火工作。必要时，可以提请市应急管理局，以市应急指挥机构名义，部署相关防治工作。

十一、监督管理林业和草原中央级、省级、市级资金和国有资产，提出林业和草原预算内投资、财政性资金安排建议，审核并申报规划内和年度计划内投资项目。参与拟订我市林业和草原经济调节政策，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生态补偿工作。

十二、负责林业和草原科技、教育工作，指导全市林业和草原人才队伍建设，组织实施林业和草原对外交流与合作事务，承担湿地、防治荒漠化、濒危野生动植物等国际公约履约工作。

十三、负责本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工作。

十四、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五、职能转变。市林业和草原局要切实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实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工程，加强森林、草原、湿地、自然保护区、野生动植物资源监督管理的统筹协调，大力推进国土绿化，保障国家生态安全。加快建立自然保护区体系，统一推进各类自然保护区的清理规范和归并整合，构建统一规范高效的特色自然保护区体系。

二、机构设置

2021 年纳入海林市林业和草原局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有：行政单位 1 个，海林市林业和草原局；事业单位 3 个，海林市林木和种苗站、海林市森林病虫害防治检疫站、海林市森林草原调查大队。除海林市林业和草原局外，上述事业单位因无独立核算机构，未独立决算，与海林市林业和草原局本级合并公开。海林市林业局设 4 个职能科（处）室：办公室、生态保护修复和荒漠化防治股、改革发展与资源管理股（行政审批股）、市森林防火指挥部办公室。

三、人员构成

2021 年末实有人数 137 人，其中：行政编制 17 人、工勤 2 人、事业编制 21 人；不在编人员 40 人（检查站 13 人，防火大队 16 人，局机关 11 人）；离休人员 3 人，退休人员 54 人。与 2010 年对比，减少 4 人，其中：退休人员减少 4 人。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海林市林业和草原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503.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5.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50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888.6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50.7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03.59	本年支出合计	58	2,505.29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70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505.29	总计	62	2,505.29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十六、 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海林市林业和草原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03.59	2,503.5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81	65.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81	65.8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06	32.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75	33.7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00	50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500.00	500.00					
2110506	天然林保护工程建设	80.00	80.00					
2110507	停伐补助	420.00	42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886.98	1,886.98					
21302	林业和草原	1,886.98	1,886.98					
2130201	行政运行	687.72	687.72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2.84	572.84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56.74	256.74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57.50	157.5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93.69	193.69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8.50	18.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79	50.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79	50.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08	24.08					
2210202	提租补贴	26.71	26.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海林市林业和草原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505.29	804.95	1,700.3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65.81	65.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 老支出	65.81	65.8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 休	32.06	32.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 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33.75	33.7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00		50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500.00		500.00			
2110506	天然林保护工 程建设	80.00		80.00			
2110507	停伐补助	420.00		42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888.69	688.34	1,200.34			
21302	林业和草原	1,888.69	688.34	1,200.34			
2130201	行政运行	688.34	688.34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 事务	573.91		573.91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56.74		256.74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57.50		157.5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 补偿	193.69		193.69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 减灾	18.50		18.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79	50.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79	50.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08	24.08				

2210202	提租补贴	26.71	26.71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部门：海林市林业和草原局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503.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5.81	65.8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500.00	50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886.98	1,886.9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50.79	50.7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03.59	本年支出合计	59	2,503.59	2,503.5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503.59	总计	64	2,503.59	2,503.5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海林市林业和草原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503.59	804.32	1,699.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81	65.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5.81	65.81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06	32.0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3.75	33.75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00.00		500.00
21105	天然林保护	500.00		500.00
2110506	天然林保护工程建设	80.00		80.00
2110507	停伐补助	420.00		42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886.98	687.72	1,199.27
21302	林业和草原	1,886.98	687.72	1,199.27
2130201	行政运行	687.72	687.72	
213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2.84		572.84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256.74		256.74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2130207	森林资源管理	157.50		157.50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193.69		193.69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8.50		18.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79	50.7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79	50.7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08	24.08	
2210202	提租补贴	26.71	26.7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海林市林业和草原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22.0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9.3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4.80	30201	办公费	9.1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80.99	30202	印刷费	1.38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1.57	30203	咨询费	0.4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13.55	30204	手续费	0.02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2.1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75	30206	电费	5.3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18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29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63	30211	差旅费	5.9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0.35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9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0.6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46.73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91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95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0.35	30229	福利费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99	其他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1.22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671.01	公用经费合计						39.3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海林市林业和草原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部门没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故本表为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海林市林业和草原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海林市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部门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故本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 总体情况。海林市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支总额 2505.29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2503.59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1.7 万元；本年支出 2505.29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入总额减少 1327.58 万元，下降 53.03%，主要原因是由于省专项资金减少；支出总额减少 1330.29 万元，下降 53.1%，主要原因是由于省专项资金减少；年末结转和结余减少 1.7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由于当年无结余。

二、收入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海林市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503.59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503.59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各项收入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收入合计	2503.59	-1327.58	-53.03%	省专项资金减少
1.财政拨款收入	2503.59	-1327.58	-53.03%	省专项资金减少
2.上级补助收入				
3.事业收入				
4.经营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其他收入				

三、支出决算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海林市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505.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04.95 万元，占 32.2%；项目支出 1700.34 万元，占 67.8%；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0 万元，占 0%。各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详见下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决算	同比增减额	同比+、-%	增减变化原因
本年支出合计	2505.29	-1330.29	-53.1%	省专项资金减少
1.基本支出	804.95	83.82	+10.5%	人员增加、工资晋级
2.项目支出	1700.34	-1468.81	-46.4%	省专项资金减少
3.上缴上级支出				
4.经营支出				
5.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海林市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2503.59 万元，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7 万元；本年支出 2505.29 万元，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327.58 万元，下降 53.03%；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330.29 万元，下降 53.1%；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与 2020 年度相比，减少 1.7 万元，增长 100%。

（三）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885.53 万元，增长 35.37%；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87.23 万元，增长 35.41%。

财政拨款收支变化情况详见第五、六、八部分。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海林市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503.59 万元，年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7 万元；本年支出 2505.2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04.95 万元，项目支出 1700.34 万元，年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0 万元。

(二) 与 2020 年度决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327.58 万元，下降 53.03%，主要原因是省专项资金减少；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330.29 万元，下降 53.1%，主要原因是省专项资金减少。

(三) 与 2021 年初预算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885.53 万元，增长 35.37%，变化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将省专项资金纳入；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887.23 万元，增长 35.41%，变化的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将省专项资金纳入。

(四) 按功能分类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618.0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03.5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4.8%。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3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2.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退休人员死亡导致。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8.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3.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8.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新增人员；二是养老保险基数上调。

3. 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天然林保护工程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初未做天然林保护工程建设预算。

4. 节能环保支出（类）天然林保护（款）停伐补助（项）。年初预

算为 4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一致。

5.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625.7 万元，支出决算为 687.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费用支出预算不足。

6.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72.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专项支出未列入预算。

7.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培育（项）。年初预算为 423.2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6.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当年专项资金减少。

8.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资源管理（项）。年初预算为 2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7.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57.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大部分专项支出未列入预算。

9.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生态效益补偿（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3.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专项支出未列入预算。

10.农林水支出（类）林业和草原（款）森林草原防灾减灾（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专项支出未列入预算。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20.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1%。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二是工资上涨。

12.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24.2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7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0.2%。

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二是工资上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林市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10.3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671.0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134.8 万元、津贴补贴 80.99 万元、奖金 31.57 万元、伙食补助费 13.5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3.75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29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45.63 万元、住房公积金 24.08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0.3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8.99 万元；

公用经费 39.3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9.17 万元、印刷费 1.38 万元、咨询费 0.4 万元、手续费 0.02 万元、水费 2.12 万元、电费 5.3 万元、邮电费 2.18 万元、差旅费 5.94 万元、培训费 0.64 万元、劳务费 0.95 万元、其他交通费 11.22 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海林市林业和草原局部门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额为 0，2020 年度决算为 0，2021 年度预算为 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本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为 0。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本部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为0。

十、关于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39.32万元，比2020年决算数增加18.61万元，增长47.33%，主要原因是2020年公用经费不足，部分机关运行经费支出用基层统筹资金列支。比2021年度预算数增加10.41万元，增长26.5%，主要原因是各项支出预算不足。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海林市林业和草原局2021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0%。

（二）2021年度面向中小企业预留份额情况。本单位2021年无预留

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事项。

十二、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度12月31日，海林市林业和草原局部门共有车辆16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14辆，其他用车主要是防火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要求，我部门对2021年度部门预算整体支出和项目（专项）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2503.59万元；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共涉及项目（专项）2个，资金940.86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37.6%。组织对1个项目开展了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20万元。

（二）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局部门预算整体支出自评涉及资金2503.59万元，执行数为2503.5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得分10分。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按时支付人员支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按要求实施林业项目资金。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定额经费不足以支付公用经费支出；二是林业专项资金财政未拨付到位。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申请增加功能能够用经费

支出预算；二是和财政局积极沟通，争取专项资金能够及时到位。

（三）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对2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项目（专项）支出全年预算数合计1080.71万元，执行数合计940.86万元，完成预算的87.1%，平均得分8.7分。具体情况为：

1.林业改革发展资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93.8分。全年预算数为531.26万元，执行数为520.86万元，完成预算的98.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有效管理森林资源，落实天然林管护、国家级公益林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政策，完成国土绿化任务，有效防治林业有害生物。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非国有商品林管护面积0.65万亩，因权属不清无法实施。下一步改进措施：协调相关各方，尽快弄清权属落实管护责任。

2.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项目（专项）支出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专项）支出自评得分76.44分。全年预算数为549.45万元，执行数为420万元，完成预算的76.4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分完成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补助兑现；实现林区居民生活状态逐步改善；有效保护天然林资源，天然林资源蓄积量持续增长。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财政未及时拨付第二批停伐补助资金，导致未能完成停伐补助兑现。下一步改进措施：协调财政尽快拨付专项资金。

（四）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结果

我部门组织对1个项目（专项）支出开展了部门评价，全年预算数合计549.45万元，执行数合计420万元，完成预算的76.44%，平均得分

92.6分。具体情况为：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项目（专项）支出部门评价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评价得分92.6分。全年预算数为549.45万元，执行数为420万元，完成预算的76.4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部分完成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补助兑现；实现林区居民生活状态逐步改善；有效保护天然林资源，天然林资源蓄积量持续增长。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财政未及时拨付第二批停伐补助资金，导致未能完成停伐补助兑现。下一步改进措施：协调财政尽快拨付专项资金。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根据《2021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和《2021 年部门决算报表编制说明》，对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相关名词解释如下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缴款”等之外取得的收入。包括利息收入、捐赠收入等。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四、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指财政部门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的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支出的拨款。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油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用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是指行政和参公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执行

监控、绩效自我评价和再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第五部分 附录

1.量化评价表

黑龙江省 2021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部门决算量化评价表

评价标准							计算值	得分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预算编制及执行情况	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30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差异率	5	54.73	0.0	财政拨款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事业收入决算差异率	5	0.00	5.0	事业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经营收入决算差异率	3	0.00	3.0	经营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其他收入决算差异率	5	0.00	5.0	其他收入：(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差异率	5	0.00	5.0	年初结转和结余：(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扣减1分；差异率(绝对值)>100%时，每增加10%（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人员经费决算差异率	4	1.23	3.5	人员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决算差异率	3	95.33	0.0	公用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预算执行的有效性	30	人员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人员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公用经费预算执行差异率	10	0.00	10.0	公用经费：(决算数-调整预算数)/调整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	10	0.00	10.0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本年年末数/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100%	结转和结余率=0，得满分；结转和结余率(绝对值)>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转上下年变动率	10	0.00	9.5	财政拨款结转：(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政拨款结余上下年变动率	5	0.00	5.0	财政拨款结余：(本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上年年末数*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绝对值)>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差异率	5	0.00	5.0	“三公”经费：(决算数-年初预算数)/年初预算数*100%	差异率≤0，得满分；差异率>0时，每增加1%（含）扣减1分，减至0分为止。		
	预算编制及执行的规范性	10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中开支在编人员及离退休人员工资	5	0.00	5.0	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项目支出合计*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基本支出中列支房屋建筑物购建、大型修缮、基础设施建设和物资储备	5	0.00	5.0	基本支出：(房屋建筑物购建+大型修缮+基础设施建设和物资储备)/公用经费*100%	比重=0，得满分；比重>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资产状况			5	货币资金变动率	5	-0.08	5.0	货币资金：(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财务状况	10	负债状况	借款变动率	4	0.00	4.0	借款：(期末数-期初数)/期初数*100%	变动率≤0，得满分；变动率>0时，每增加1%（含）扣减0.5分，减至0分为止。		
			应缴财政款及时性	1	0.00	1.0	应缴财政款年末按规定时限清缴后应无余额	应缴财政款=0，得满分；应缴财政款≠0，得0分		
合计	100	—	100	—	100	—	91.0	—	—	

注：1. 财务状况不含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和民间非营利组织。
 2. 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率、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上下年变动率评价指标中，中央部门上年、本年年末结转和结余数均不含暂付款。
 3. 各项评分标准中，对于分子不为0且分母为0的情况，按0分计算；分子、分母同为0的情况，按满分计算。

2.部门预算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部门名称	海林市林业和草原局		下属单位个数		填报人及电话	杨晶13945313732		
本部门年初预算数	本部门调整后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 (B/A)	得分 (10分)		
1618	2503.59		2503.59		100%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按时支付人员支出,保障部门正常运转,按要求实施林业项目资金。				人员支出按时支付,部门正常运转,林业项目资金按要求实施。			
分解目标自评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	数量指标	工资福利保障在职人数	70	70	6.00	6.00	
			工资福利保障退休人数	57	57	6.00	6.00	
		质量指标	森林管护达标率	≥95%	98%	6.00	6.00	
			造林绿化达标率	≥85%	90%	6.00	6.00	
		时效指标	公开及时率	100%	100%	6.00	6.00	
			管护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100%	6.00	6.00	
		成本指标	定额公用经费及运转支出	≤39.66	#####	4.00	0.00	下年预算经费未增加
							
效益指标	40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干部安心工作	是否	是	10.00	10.00	
			部门正常运行	是否	是	10.00	10.00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净化,水土保持	是否显著	显著	10.00	10.00	
生态效益、绿化可持续影响	≥80%		9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5%	5.00	5.00	
			单位职工满意度	≥97%	≥97%	5.00	5.00	
							
总分						100	96.00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未完成原因 (总分80分以下填写)			整改措施 (总分80分以下填写)		
说明	无							

单位(公章):

主管领导:

填报人:

※注:此表只需各一级预算部门对黑年初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填写。

3.项目(专项)支出绩效自评表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林业改革发展资金			填报人	杨晶	电话	13945313732	
主管部门	海林市政府		实施单位	海林市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43.80	531.26	520.86	10分	98.1%	9.80	
	其中:中央补助	443.80	531.26	531.26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加强森林资源管护、国家级公益林森林生态效益补偿管护;推进国土绿化,完成造林任务,加强林业有害生物防治。			有效管理森林资源,落实天然林管护、国家级公益林森林生态效益补偿政策,完成国土绿化任务,有效防治林业有害生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国有天然林管护面积(万)	15.75	15.75	6.00	6.00	
			非国有商品林管护面积(万)	0.65	0.00	6.00	0.00	权属不清
			国家级公益林管护面积(万)	16.786	16.786	6.00	6.00	
			造林面积(万亩)	0.0817	0.0817	6.00	6.00	
		质量指标	造林完成合格率	≥80%	100%	7.00	7.00	
			主要林业有害生物成灾率	≤1%	0	7.00	7.00	
	时效指标	天然林和公益林当期任务完	≥90%	100%	6.00	6.00		
		造林当期任务合格率	≥80%	100%	6.00	6.0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林业有害生物无公害防治率	≥90%	99%	8.00	8.00	
			森林湿地生态系统生态效益	明显	明显	8.00	8.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森林、湿地、荒漠生态系统	明显	明显	14.00	14.00	
.....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林区职工、周边群众满意度	≥80%	90%	10.00	10.00		
							
总分					100	93.80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单位(公章):

主管领导:

填报人: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写。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

附件2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林业草原生态保护恢复资金			填报人	杨晶	电话	13945313732	
主管部门	海林市政府	实施单位	海林市林业和草原局					
项目资金(万元)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20.00	549.45	420.00	10分	76.44%	7.60	
	其中:中央补助	420.00	549.45	420.00				
	省级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补助兑现;实现林区居民生活状态逐步改善;保护天然林资源,天然林资源蓄积量持续增长。			完成全面停止天然林商业性采伐补助兑现;实现林区居民生活状态逐步改善;保护天然林资源,天然林资源蓄积量持续增长。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设定分值	实际得分	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停伐补助发放单位数(个)	7	7.00	20.00	20.00	
			停伐补助发放单金额(万)	549.45	420.00	20.00	15.00	财政未拨付
		质量指标	天然林资源蓄积量持续增长	持续增长	持续增长	10.00	10.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林区民生状况	逐步改善	逐步改善	15.00	15.00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生态作用显著	显著	显著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林区职工满意度	≥ 80%	90%	10.00	10.00	
	总分					100	92.60	
	项目应用意见							
说明	无							

单位(公章):

主管领导:

填表人:

※注: 1. 此表须对照2021年度项目资金设定的绩效目标填写。

2. 填写指标值时请填写单位。